

個人預言注意事項

「個人預言注意事項」乃是要幫助信徒，智慧地分辨個人所領受的預言，過著敬虔的生活，讓神的美意成就在我們個人身上。「我們現在所知道的有限，先知所講的也有限。」(林前 13:9)「我兒提摩太啊，我照從前指著你的預言，將這命令交託你，叫你因此可以打那美好的仗。」(提前 1:18) 神透過一些能與祂個別交通的人，向那些渴慕與祂更深交通的人說話，表明神在當事人身上的愛，也表明神在當事人身上的旨意，藉以吸引這些人，更深地來愛慕祂，並且與祂進入更深入的相交。我們需要慎重的處理「個人預言」，在那完全的來到之前，我們需要仰望神的憐憫與保守，從其中得著神為我們所預備的祝福，並且避免仇敵藉此來傷害神的兒女。

事前的預備

1. 在神面前潔淨自己的心，除去所有攔阻我們在神面前蒙恩的因素；在神面前預備自己的心，成為一個蒙神悅納的人；委身在一個基督的教會裡面，愛基督所愛的，行基督所行的，作基督所作的。
2. 不要預設答案 — 避免落入仇敵的欺騙。有的人之所以尋求個人預言，並不是存心尋求神的旨意，只是要找一些話來為自己心裡所想要的辯護。很容易使自己落入仇敵的欺騙，是非常危險的。
3. 必須認識個人預言的特質，才能夠適當的回應神所給的話。從亞當開始，個人預言總是有限的、漸進的、有條件的。我們必須了解個人預言的每一個特質，以便實現神在我們個人生命中的旨意。

a. 個人的預言是有限的。當時不要我們知道的事，就向說預言的人隱藏。約瑟得到異夢，曉得自己將來會作眾弟兄的頭，直到多年後，約瑟才看到神對他生命計畫的整個圖畫。這種情形在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，並所有神所喜悅的人身上，也是同樣的真實。當我們知道預言的不完全性，會使我們不至於將神對某件事情的沉默，假設成祂的贊同。如果我們生命中隱藏了一些問題、網綁、或不順服，而所領受的預言卻是全部講到生命中正面的部分，我們不能下結論說，神認同我們生命中隱藏的問題。摩西的經歷是最好的例證。但另一方面，如果有人因為事工興旺，又沒有預言提及他們的罪，就假設神必定不在乎這些罪，而用這種方式來為自己的悖逆辯護，神終會採取行動的，就如(提前 5:24:「有些人的罪是明顯的，如同先到審判案前；有些人的罪是隨後跟了去的。」)

b. 個人的預言是漸進式的，會經過幾年逐漸顯明和擴充。藉著每次的預言，加入新的訊息。當神詳盡的旨意和方法累積起來的時候，就會慢慢顯明祂為我們生命所作全部的計畫，以及祂要使之應驗的方法。時間通常是人們相信預言最大的信心考驗。亞伯拉罕等了 25 年才得到以撒，大衛等了近 20 年才登上王位，約瑟約等了 22 年才看到自己的夢應驗了。

c. 除非神起誓，個人的預言都是有條件的，就是我們要有信心與所聽見的預言調和，在神試驗我們的艱難環境中，靠神站立得住，順服神的命令。從聖經的例子，我們曉得，個人的預言不見得都得到應驗。因為個人的預言，無論是否明說附帶著條件，都是有條件限制的，其應驗乃根據人們對預言的反應。神給個人的預言可以取消、改變、倒轉或減少，也有可能延誤或從未實現。因為個人預言的應驗，需要領受的人適當的參與和合作。我們領受個人預言時，我們需要與神合作而正確的態度和行動是個人預言實現的必要條件。顯然的，個人預言要求人「以信心來實現」，並「以順服來獲得」。

現場的進行

1. 最好有自己的牧者在場。在任何先知面前接受服事的時候，都必須有自己的屬靈遮蓋在場，加以保護。神的每一句話，都得經過二個以上見證人的口來確認(林後 13:1，提前 5:19 等等)。
2. 若是夫妻，最好一起接受服事。
3. 使用錄音機或 MP3，錄下所有的個人預言。許多個人的預言需要經過幾個月或幾年之後，才會對我們產生意義。所以錄下預言，思想之，讓神所說的每件事都可以應驗。

4. 謙卑的接受糾正。如果在接受服事時，有糾正、責備的話語出現，就要謙卑的領受。許多時候神會藉著個人的預言，暴露我們的黑暗，好叫我們蒙神拯救，脫離那些容易纏累我們的罪。
5. 全程參與。不只是自己接受個人預言的時候來聚會，其他肢體接受個人預言的時候，也應當在場為他們禱告，求神向他們顯明神的旨意。同時我們也能夠明白別的肢體在神面前的呼召，日後可以扶持他們行走在主為他們所定的道路上。因為神不是只對當事人說話，神也會同時對聽到的人說話。

事後的整理

1. 事後第一件事，就是到神面前，在神面前為所蒙的恩典獻上感謝「以頌讚為祭獻給神，這就是那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。」(來 13:15)
2. 騰出所有錄音帶的內容。許多人當場所聽到的印象，與真正錄音的內容有很大的出入。我們需要仔細的瞭解錄音的內容，免得以訛傳訛，自欺欺人。所以要把錄音帶的內容騰寫出來，才能夠真正的瞭解個人預言的內容。
3. 我們需要神幫助我們明白預言的內容。如果這些話是出於神的，就只有神能夠使我們真正明白其中的意思。自己在神面前尋求，默想預言的內容。
4. 在得到個人預言之後，要與教會的領袖們約定時間，討論並探討自己所得到的先知性的訊息，察看其中是否有任何差異、困難、或不明朗的地方。個人預言的內容若有疑問、或是混淆的地方，就必須與自己的屬靈遮蓋交通，把意思弄清楚。如果當事人誤解了預言的意思，這是非常危險的事。每一句個人的預言都應當經過仔細的評估。
5. 尋求聖靈同證預言的準確性。我們除了以聖經的準則來判斷預言的準確性，還要以我們的「靈」來同證個人的預言。許多時候，因為我們對那些個人的預言產生了「負面的心裡反應」，我們的心思、意志、情感就都不能接受。靈裡的感覺不是從思考來的，我們的靈會與神的靈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(羅 8:16)，我們的靈也會與神的靈同證我們所領受的預言是不是出於神的。如果我們靈裡對預言沒有反應，也沒有感覺，我們就得等候、觀察，並以合宜的態度去作我們知道該作的事。
6. 先知可能說出個人從未知曉的事。我們不能只因為還沒有想過預言所說的事情，便拒絕預言、或認為不準確，要先行驗證。
7. 神交付事工之前，神需要先造就成熟的人來承受神的祝福，這個原則至今未變。
8. 等候主的時候，除非有確定的指示，不要憑己意去改變環境，另一方面，如果所領受的預言包括特別的指示，需要採取行動，就要按著預言去行。
9. 不能單憑預言作任何的決定。預言裡面有關買賣、搬遷，或是任何的決定，我們在採取行動之前必須先觀察，我們的決定是否合乎神的話、神的旨意、神的道路。要用多種方法來確認那是神的旨意，有許多事情必須事先發生，我們才能採取最後的行動。
10. 繼續過自己平常的生活。基督徒需要被聖靈引導，並透過神的話及預言來得到感動、激勵、和引導，但那並不排除我們需要像正常人一樣生活和行動。我們要記得，新約聖經裡的預言，從來沒有製造過「怪異」的基督徒。我們不要落入肉體的陷阱，或是仇敵的迷惑。
11. 進入屬靈爭戰，與預言同打美好的仗，得著神所應許的產業。從神來的預言，就是我們生命的種子。仇敵必然不甘心看到神在我們身上的恩典，就會想來偷竊，就像空中的飛鳥會想來把種子吃掉一樣(太 13:4)。所以我們個人的預言說出來以後，我們就馬上進入屬靈的爭戰。神經常容許仇敵來攻擊我們，好叫我們學習倚靠祂來爭戰得勝，惟有爭戰得勝的，才能與基督同坐寶座(啟 3:21)。同時神也容許藉此熬煉我們的屬靈生命，擴充我們生命的度量，來承受個人預言裡面的祝福。從神來的預言，對教會的幫助很大，我們要拆穿仇敵在預言上的詭計，使神的家被建造成為神藉聖靈居住的所在。個人預言是神祝福我們的一個特殊管道，也是仇敵極其嫉妒、百般阻撓與破壞的事工，因此我們要在神面前有清潔的心，沒有自己的喜好與私心，單單尋求祂的旨意，並且防備仇敵的攻擊，成就神在我們身上的旨意。